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五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12月25日在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吴红涛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的投资规模与建设内容均未发生变化，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97）。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25 日